

新加坡欣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津巴布韦矿山施工设备购置项目

密封报价邀请文件

文件编号：XYSBCG2023001

项目名称：津巴布韦矿山施工设备购置项目

采购单位：新加坡欣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航兴国际 66 号 1 号楼 21 层

邮政编码：610041

密封报价邀请函

尊敬的供应商：

兹有津巴布韦矿山施工设备购置项目及相关服务，特邀请贵方报价。

一、采购单位：新加坡欣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二、采购项目名称：津巴布韦北马塔贝莱兰省 Kamativi 矿山施工设备购置项目

三、采购项目编号：XYSBCG2023001

四、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五、邀请范围：

1、本次报价人须具备合法经营资格和从事本行业相关设备生产的专业公司资质，并具有与本采购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2、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六、项目标的：

矿山设备购置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或型号	数量 (台/辆)	FOB 单价 (万欧元)	FOB 总价 (万欧元)	到目的地运费 (万欧元)	到目的地 交货期	备注
1	挖掘机	反铲	8					斗容 3.5m ³
2	挖掘机	反铲	4					斗容 1.8 m ³ 其中 2 台带 165 锤头
3	矿卡	宽体带尾翘	30					核载 60T
4	压路机	20/30 吨	2					各一台
5	装载机	50	5					
6	平地机	18-20 吨	1					
7	钻机	孔径 100/140	5					
8	洒水车	15 方	2					
9	厢式货车	10 吨	1					
10	油罐车	10000L	1					
合 计			63					

七、投标保证金：

(一)收到招标文件后 3 个工作日内缴纳投标保证金，到期未缴纳保证金的视为自动弃权。

(二) 保证金的形式：电汇。

(三) 保证金的金额：不分入围标的物金额大小，统一缴纳保证金人民币 20 万元，大写：贰拾万元整。

(四) 是否计息：不计利息。

(五) 保证金缴纳：

单位：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商银行雅安河北街支行

账号：2319 6141 0902 2100 136

(六) 保证金退返：本项目未合作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本项目确定最终合作供应商后的 7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返；确定的合作供应商的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返。

(七) 履约保证金：中标方履约保证金为中标金额的 2%，在收到中标通知后 2 日内，支付到发标方指定的账户，如不履行，视为弃标，发标人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八、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一) 交货地点：津巴布韦 KMC 公司北马塔贝莱兰省 Kamativi 矿山项目部。

(二) 交货方式：设备供应商运输至交货地点并承担相关费用。

(三) 相关验收要求参见合同模板（附件 1）。

九、供应商资格要求和报价须知

(一) 参与报价的单位必须具备合法经营资格和从事本行业的生产专业公司（厂家）资质，并具有与本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参加报价。

(二) 报价单位须提供相关资质证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签字盖章）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上述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三) 凡对本报价相关内容和要求存在疑问需提出询问的，请在 2023 年 2 月 25 日前以电话、传真形式与指定联系人联系。

1、技术部分：张桥 13541896777

2、商务部分：黄筱梦 13882449991

(四) 报价截止日：2023 年 2 月 27 日上午 12:00 时，逾期不予受理。

(五) 报价方式和地址：报价文件通过快递送达或自行送达；邮寄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 66 号航兴国际 1 号楼 21 楼；收件人：黄筱梦，联系电话：13882449991。

(六) 按 FOB 价格报价，按目的地交货条件 (DAP) 签合同，运费单独报价。

(七) 报价必须包括全部设备 (允许使用其他品牌) 及备品备件清单 (价格、供货周期等信息，详情见附件 2 中的附表 2)，如有缺项，标书视为无效。

(八) 发标人保留将全部或部分设备授予一家或多家中标单位的权力。

十、 评审方式、时间、地点、结果通知

(一) 评审方式：

1、采购人将在本文件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本项目的评审。

2、报价人应按“附件 2：报价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填写报价。

3、报价人参与本次报价活动所发生的所有费用由报价人自行承担；本密封报价文件采购人免费发送。

4、评审小组根据各报价人的设备全生命周期性价比、备品备件清单报价、折扣价及保供措施、售后服务 (是否派驻点人员)、付款方式、质保期限和质保范围、交货期限进行综合评审，视报价人情况和评审需求组织内部专家小组进行现场考察后，分别推荐入围供应商，进行价格沟通，以综合评审结果确定最终供应商。

(二) 招标时间安排：2023 年 2 月 27 日下午 13:00 开始组织评审；2023 年 2 月 27 日 18:00 前通知 3 家中标候选单位于 2023 年 3 月 1 日上午 9:00 至招标人成都办公室进行现场沟通，并于 2023 年 3 月 2 日下午 18:00 确定最终中标单位。

(三) 最终合作供应商确定：评审结果经我方公示和内部审批通过后，与确定的合作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附件 1：合同模板

设备买卖合同

卖方：_____

买方：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文件相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本合同项下设备采购事宜达成一致，并签定本合同如下：

一、供货范围：

1、设备：详见附件 1：设备供货清单

2、非赠送的易损备品备件：详见附件 2：易损备品备件清单

二、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DAP 目的地交货价，总金额为：【 】，大写：【 】，其中运费【 】，设备及易损备品备件总金额为【 】。

总价格包括全部设备费、易损备品备件费、保险费、包装费、运费、报关费和资料费等全部费用。

三、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 本合同项下的设备及配套附件均应符合现行中国国家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达到产品各项性能指标。

2. 卖方应保证货物完整无损，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原厂原装的，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否则，卖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以及赔偿因此给买方造成的相关直接和间接的损失。

3. 卖方必须提供设备主辅机设备的安装与使用说明书、维修手册、合格证等所有买方需要的资料。

4. 排放达到津巴布韦国家标准。

5. 矿卡加配：加装刹车喷淋系统（含 500L 淋水装置）、倒车影像、警示灯、蜂鸣器、轮胎排石器、防落石轮胎防护栏、油箱防盗锁。

6. 挖机做防人员机体上方维修坠落围栏、油箱防盗锁。

四、交货时间、地点、收货人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天内设备到货，到货后【 】日内天完成整体的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可正常投入使用。

2、交货地点：津巴布韦 KMC 公司北马塔贝莱兰省 Kamativi 矿山项目

3、买方收货人：_____

五、运输、包装及卸货

1、设备的运输、装卸货、安装调试费用由卖方承担，将设备运输运到买方指定地点并进行安装。

2、运输过程中的安全事故责任由卖方全部承担。

3、卖方对提供的设备及配件须采用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具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腐蚀、防锈和利于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设备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包装物不回收。

六、验收标准

1、出厂前的检验和验收：卖方应在生产、加工或制造地点按本合同要求的标准进行质量检验。检验合格后进行发货。

2、到场后，卖方应严格执行买方要求，并根据国家行业规范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

3、设备验收按国家标准执行，以通过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所验收并取得合格证为准。如所供设备不能满足质量要求，卖方无条件退款退货处理。

七、随机赠送的备件、配件、工具数量

见附表 3：《赠送的备件、配件及工具清单》。

八、付款方式及时间

1、合同签订后卖方开始组织生产备货，买方在发货之前根据卖方开具的形式发票 7 个工作日内向卖方支付合同总额【 】%预付款（即【 】欧元）。

2、货到津巴布韦矿山项目现场后，卖方向买方开具合同总金额【 】%的形式发票（即【 】欧元），买方在收到卖方开具的形式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向卖方支付该笔货款并退还履约保证金。

3、货物经收货人全部验收合格后，卖方向买方开具合同总金额【 】%的形式发票（即【 】欧元），买方在收到卖方开具的形式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向卖方支付该笔货款。

4、质保金为合同总额的【 】%（即【 】欧元），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或事故，卖方根据质保金总额向买方开具形式发票，买方在收到卖方开具的形式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向卖方支付剩余的质保金，质保金不计利息。如存在质量问题或事故，买方有权暂缓或不予支付，并协商解决。

九、双方权责

1、买方：

（1）买方按合同约定给卖方支付款项。

2、卖方：

（1）卖方及时做好设备的维修。

(2) 卖方对安装调试人员配置安全相关的保障措施，以确保人员安全，造成的事故损失、人员伤亡由卖方承担。

十、合同解除

卖方发生下列情形的，买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 1、卖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未履行相关义务，经买方书面通知后 7 天内仍未改正的；
- 2、卖方严重违反本合同约定，导致本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3、其它情形：

- (1) 由于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
- (2) 本合同期限届满且卖方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

十一、保修期限

1、产品质量实行三包，矿卡整机的质保期为设备现场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个月。挖机整机的质保期为设备现场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个月。

2、在保修期内，如设备及配件出现质量问题，由卖方免费维修，更换配件及运费、人工费用等费用全部由卖方承担。由此造成买方损失的卖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十二、售后服务

1、卖方应免费提供买方员工使用操作、维修保养等相关培训服务。使买方操作人员、维修人员，正确使用、维护设备。

2、卖方定期每月到买方现场进行一次巡视、指导，发现或通报故障隐患，并及时处理。

3、质量保证期内卖方有义务提供机械设备的维修及相关配件更换等服务，（人为操作损坏除外），设备运行如发生事故，卖方接到买方故障通知后需在____内响应，____内修复完毕，并负担所发生的所有费用（人为操作损坏除外）。卖方指定售后服务联系人：____；电话：_____。

4、质量保证期后，卖方仍应承担售后服务。只要需方提出要求，卖方应提供相应服务，以达到买方满意，相应费用由买方承担。但卖方所提供的服务不得高于市场价。

十三、违约责任

1、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必须认真履行，任意一方未能按合同约定要求履行义务的行为均视为违约。违约方需承担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且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实际损失的，由违约方予以补足。

2、如卖方提供设备及配件的时间、规格、型号、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标准，影响买方使用，视为卖方违约。卖方应承担本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且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买方实际损失的，由卖方予以补足。

3、如因卖方原因造成延迟交货，每延误一天卖方向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 的迟延违约金，迟延交付 7 日以上的，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卖方应承担本合同总价款5% 的逾期交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由此给买方带来的损失的，卖方还应承担补足责任。

十四、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其它约定事项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根据相关法律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一式肆份，买方执贰份，卖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合同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设备质保期满后截止。

卖 方	买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名称（章）：
联系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税 号：	税 号：

附件 2:

*****公司

报价文件

名 称: _____

报价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报价诚信承诺书

我方为报价方,现申请参加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报价活动,奉行诚实守信的询价原则,现我方向贵单位做出如下郑重承诺:

一、报价书和其它资料所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全面、无虚假和误导性信息。

二、在报价过程中,决不以任何形式向询价人及其有关人员行贿,决不采取非法或不正当手段谋取利益。

三、决不与其他报价人相互串通报价,决不排除其他报价人的公平竞争,不损害询价人或其他报价人的合法权益。

四、决不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

五、决不将签约项目转让和分包给他人,或肢解后转让和分包给他人。

六、决不在施行过程中偷工减料、降低标准、以次充好,违规报价。

七、如不能信守以上承诺中的任何一条,签约无效,退出项目,自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给山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含下属各公司)造成损失的,依法、依规、依约承担赔偿责任,且今后不得再参加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所有公司的任何采购报价。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授权书

新加坡欣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贵公司“津巴布韦 KMC 矿山施工设备购置项目”密封报价的邀请，我公司响应贵公司的邀请并参与报价。

特委派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联系电话：_____）

为我单位合法的代表人，授权其代表我单位参与贵公司采购项目邀请报价过程中签署报价文件，并与你单位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执行与此有关的一切事务。

授权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被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 1:

报价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FOB 单价 (万欧元)	FOB 总金额 (万欧元)	运费 (万欧元)	备注

报价说明:

- 1、付款方式（包括支付进度、比例等）：
- 2、主要备品备件清单、价格表、优惠折扣及保供措施（可单独附页）
- 3、小时油耗：
- 4、交货期：
- 5、售后服务承诺：
- 6、保修期限：

报价单位：（加盖公章）

封口格式:

……………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 13: 00 之前不得启封 (公章) ……………

……………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 13: 00 之前不得启封 (公章) ……………